

住房城乡建设部司函

建城海函[2017]184号

关于分解落实《全国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的函

各省、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直辖市建委、城管委、市政管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局：

为贯彻落实《全国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十三五”规划》，推进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请你单位组织辖区内设市城市、县城对“十三五”市政基础设施确定的主要指标按年度进行分解，填写附件1和附件2，于2017年8月15日前报我司。此外，请你单位对辖区内城市市政基础设施相关规划编制实施情况进行调查，填写附件3，于2017年7月25日前报我司。

联系人：张志果、胡应均、牛璋彬

联系电话：010-58933160，010-58323377

传 真：010-58933542，010-58323321

邮 箱：zhangzg@nwqc.gov.cn

haimianchu@163.com

附件：

1. ____省（区、市）“十三五”城市市政基础设施主要
-

指标年度分解表

2. ____省（区、市）“十三五”县城市政基础设施主要
指标年度分解表

3. ____省（区、市）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规划情况
调查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市建设司

2017年7月10日

